

國立體育大學 103 學年度第 4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4 年 6 月 16 日(星期二)上午 12 時 20 分

二、地點：行政教學大樓 5 樓 515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林偉立主任委員

記錄：楊秀敏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。

六、業務報告：(宣讀上次會議紀錄)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秘書組

案由：有關營繕組所提出「體大四路風雨走廊設置工程(土木建築)」工程計畫執行狀況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體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二條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營繕組 103 年度經費稽核「自我檢核表」乙份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審議通過。
- 二、稽核事項表內容請依個案性質作文字修正，並請由業務單位逐級核章併案陳核後備參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秘書組

案由：有關營繕組所提出「體大五路環校道路設置工程(土木建築)」工程計畫執行狀況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體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二條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營繕組 104 年度經費稽核「自我檢核表」乙份。

決議：

一、審議通過。

二、稽核事項表內容請依個案性質作文字修正，並請由業務單位逐級核章併案陳核後備參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秘書組

案由：有關營繕組所提出「體大四路田徑場旁外環道路新設路燈工程（機電工程）」工程計畫執行狀況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體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二條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營繕組 104 年度經費稽核「自我檢核表」乙份。

決議：

一、審議通過。

二、稽核事項表內容請依個案性質作文字修正，並請由業務單位逐級核章併案陳核後備參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九、主席結論：(略)

十、散會：13 時 30 分